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 报告摘要

公司简称：新日股份

公司代码：603787



公司网址：www.xinri.com

公司代码：603787

公司简称：新日股份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五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30,143,790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23,014,379.00元（含税）。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日股份	60378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晨阳	季澄
电话	0510-88109915	0510-88109915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同惠街101号新日大厦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同惠街101号新日大厦
电子信箱	dongshihui@xinri.com	dongshihui@xinr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50,739,782.50	3,191,225,308.79	1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0,113,815.61	1,524,437,344.28	2.3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85,353,422.36	1,710,927,849.28	27.73
利润总额	72,159,146.08	51,925,306.89	3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01,827.12	49,948,257.21	2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725,004.11	31,082,629.85	5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434,840.89	-233,340,324.9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2	3.20	增加0.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6	0.22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6	0.22	18.18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5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崇舜	境内自然人	40.38	92,921,300	0	质押	41,940,000
陈玉英	境内自然人	8.64	19,890,000	0	无	
安吉淳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5	18,298,700	0	质押	5,000,000
赵学忠	境内自然人	7.79	17,929,200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1,313,600	0	未知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39	888,797	0	未知	
广东臻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臻远基金－鼎臻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886,592	0	未知	
UBS AG	其他	0.30	697,932	0	未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成长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694,600	0	未知	
陈志忠	境内自然人	0.30	690,3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崇舜与陈玉英系夫妻关系；2、安吉淳莱与张崇舜系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